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文件

闽监能资质〔2026〕115号

关于注销福建龙迪洁能科技有限公司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的公告

福建龙迪洁能科技有限公司已不具有发电机组，根据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<电力业务许可证监督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能发资质〔2020〕69号）第十九条及《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<电力业务许可证延续及注销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国能发资质规〔2026〕2号）第十五条、第十八条的规定，现对该公司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（编号1041921-01810），予以公告注销。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26年10月28日